

乌海职业技术学院教务科技处文件



乌院教发〔2023〕10号

关于发布 2022-2023 学年第 2 学期学生学业预警的通知

各系部：

为进一步加强学生学业管理，逐步提高学生自我管理、自我约束能力，根据《乌海职业技术学院学业预警管理办法（试行）》（乌院办发〔2020〕2号），就本学期学生学业预警事宜通知如下。

一、发布学生学业预警

通过教务系统，对所有学生发布了学业预警。同时，将学生学业预警名单下发各系，预警名单见附件。

二、工作安排

- 各系部成立学业预警工作小组，落实系部学业预警工作。
- 各系安排班主任根据学生预警等级，有针对性地加强对学生的督促。对黄色预警学生，班主任要与被预警学生进行警示谈话。对橙色预警学生，班主任除警示谈话外，还应以电话等形

式联系学生家长，提醒家长及时对孩子进行教育，配合学校督促学生努力完成学业。

3. 各系于5月8日前将落实情况以书面形式报教务科技处李亚华处。

三、要求

1. 各系要高度重视学生学业预警工作，加强内部协调配合，精心组织，共同做好被预警和被提示学生的工作，确保学业预警工作顺利完成。

2. 认真组织开展此项工作，促进学院与学生及学生家长的互动、沟通和交流，形成对学生教育齐抓共管的模式，教育和督促学生端正学习态度。

四、说明

本学期从2021级、2022级学生开始，请各系严格按学业预警管理办法中的要求开展学业预警工作。

附件：学生学业预警名单

教务科技处

2023年4月3日

